

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参与认购万容科技定向增发的独立意见

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我们作为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现就公司参与认购万容科技定向增发的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2017年9月25日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参与认购万容科技定向增发的议案》。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召开之前，公司将上述议案及相关材料送我们审阅。我们认为，上述关联交易公司将与万容科技发挥各自行业与资源优势，探讨危废领域业务及相关领域环保项目业务的合作与融合，促进公司、环境与社会可持续发展，不会损害公司、股东的利益。同意将上述关联交易议案提交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

我们认为：该关联交易事项有利于公司的发展，没有损害中小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亦不存在任何重大风险，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带来影响。公司董事会在审议相关议案时，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我们同意上述关联交易。

独立董事： 陈新、储小平、欧稚云、李军印

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9月25日